

神环环发〔2024〕40号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
关于陕西益农泰土壤改良种植有机农作物
和有机中药材实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陕西益农泰生物质固废综合利用研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陕西益农泰土壤改良种植有机农作物和有机中药材实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我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委员会审查并结合技术咨询会专家组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陕西益农泰土壤改良种植有机农作物和有机中药材实验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韩家梁村。项目使用煤矸石 30 万吨，煤矸石经过预处理后进入球磨机磨成 150 目的粉状和自制的生物菌剂混合，经过好氧车间活化，然后在晾晒车间把水分晾晒到 10% 左右经过自动包装机包装成 25 公斤的成品，最终实现年产 27 万吨的土壤改良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煤矸石制土壤改良剂车间、研发中心、种植

试验田、原料库、成品仓及其他配套辅助设施。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39.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8.79%。项目实验期限为 5 年，项目实验期间，首年将对场地周边煤场收购来的煤矸石进行土壤改良剂制造工序，完成实验用量后，将不再对煤矸石进行购买和制造土壤改良剂，后期只进行项目种植实验。试验结束转生产应另行办理环评手续。

经审查，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后，该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工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该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工作，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噪声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物料密闭储存，内设喷雾抑尘装置。煤矸石制土壤改良剂车间破碎产尘点、分选給料工序产尘点共设置 5 套集尘罩，收集后的粉尘通过 1 个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包装工段全封闭设置，粉尘经收尘管道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落实各类污废水收集、处理、回用等措施。生活污水为盥洗废水，通过隔油池+防渗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四）加强噪声管理，采取必要的隔声、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和

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除尘灰作为生产原料回用于生产过程。废机油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依法办理排污许可手续，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公开环境信息的主体，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建设项目环评信息，畅通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渠道，保障可能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公众环境权益。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五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

2024年6月12日

抄送：神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环境监测站，西安安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本局各领导。 档（二）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

2024年6月12日印发